

证券代码：832320

证券简称：大富装饰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裁定受理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债务人”或“大富装饰”）破产清算一案。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收到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作出的（2022）皖 01 破 3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一、批准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二、终止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本审为终审裁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之“（十三）被法院宣告破产”的相关规定，如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则公司股票将被强制终止挂牌。

因存在上述事项，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3 月 2 日起停牌。

二、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如公司破产重整失败，公司存在被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三、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

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截至 2023 年 5 月 11 日，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破产重组联合投资人通过执行重整计划的司法裁定获得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份共计 6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12%，

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截至 2023 年 5 月 11 日，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破产重组联合投资人通过执行重整计划的司法裁定获得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份共计 6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12%，

面对房地产行业及建筑相关行业收缩，社会经济周期下行、公司运营资金周转短缺等多方面影响，公司暂无重大项目订单。公司管理层正积极接洽国央企单位，多方面拓展业务。同时在工程项目选择上更加慎重：多参与国央企单位的招投标，减少与负债较高的企业合作；承建有工程预付款的项目，减少企业垫资风险；尽可能减少受行业收缩带来的影响，维护好公司现有的资质资格，维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作。

2024 年 8 月 14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一部【2024】第 408 号《关于对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2024 年 9 月 9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年报问询函回复内容。

2025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并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提名并选举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2025-005）。

2025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并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并提名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的《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025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公司依据公司章程任命新任董事长仇静担任法定代表人。2025 年 3 月 25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公司将及时披露最新进展情况。

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 后续停复牌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停牌事项原因尚未解除完毕，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定期披露风险提示进展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鲁薇薇

联系电话：0551-63685500-801

邮箱：2412726618@qq.com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 6686 号徽商总部广场 C 座 19 层

（二）券商联系人：赵军阁

联系电话：010-56307001

邮箱：zhaojunge@wkzq.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五矿广场 B 座

六、 其他说明

无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7 日